

山东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处室函件

鲁教思处函〔2020〕4号

关于印发《思政处（学校宣教处）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负责思政工作的科（处）室，各高等学校党委宣传部、学工部（学生处），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

现将《思政处（学校宣教处）2020年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山东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学校宣传教育处）

2020年3月30日

思政处（学校宣教处）2020年工作要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思政课教师座谈会精神，按照省委“重点工作攻坚年”部署要求和厅（委）工作安排，扎实推进学校意识形态工作体系建设，突出思政课改革创新，突出文化育人特色，着力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一、强化理论武装

1. 着力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规范高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印发年度学习要点，定期通报学习情况。组织开展学习新思想领航计划系列活动和大学生学习新思想系列比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心里走、往深里走、往实里走。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开展常态化宣讲和专题化培训，利用战疫教育资源强化思想引领，引导师生进一步增强“四个自信”。组织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加大“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力度，扩大覆盖面，增强学习实效。

二、维护学校意识形态安全

2. 关注掌握师生思想动态。组织开展 2020 年高校师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查和青少年理想信念、爱国主义教育情况的专项调研，密切跟踪、及时掌握师生思想动态和心理状况，有针对性地加强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确保思想情绪稳定。

3. 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体系。贯彻落实《关于加强高校意识形态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完善工作体系，压实工作责任。加快推动建立意识形态“校内巡察”机制，省属本科高校年底前实现全覆盖，真正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贯彻落实《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推进我省高校学生社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改革。贯彻落实《山东省学校（幼儿园）举办会议活动管理办法（试行）》，严格执行“一会一报制”，把好主题、内容和导向关。强化中小学意识形态工作。

三、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4. 打造“三全育人”山东样板。研究制定加强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开展首批“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示范校”遴选建设，制定管理考核办法。

5. 强化以文化人、以文育人。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特别是沂蒙精神以及海洋文化传承弘扬（教育）工程，加强研究指导中心建设，及时向全省推广相关成果。贯彻《关于在全省教育系统实施红色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在临沂市设立中小学传承红色基因示范市；在全省大中小学适时开设《沂蒙精

神》地方（校本）课程，开展“红色文化特色示范课堂”评选展示，举办“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研究制定大中小学文明行为规范。

6. 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实效。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制定全省教育系统爱国主义教育工作方案，深化拓展“我和我的祖国”主题教育活动。坚持可亲、可近、可感，组织开展“决胜小康 奋斗有我”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结合传统文化节日和重要节点，利用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公祭仪式及各类革命历史遗址、烈士陵园、纪念馆等，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教育活动，增强育人实效性。深入实施“易班”推广计划，抓好网络文化工作室项目建设，举办网络文化节活动，扩大网络育人的覆盖面，增强时代感和吸引力。

7. 着力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制定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化建设的意见，整合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平台，统筹心理健康学科、学术、实践资源，建设具有较强辐射力的省级指导服务平台，完善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工作机制。举办心理健康教育比赛和心理健康节系列活动，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建设，做好心理普查筛查，强化危机干预和应急处置，帮助广大青少年学生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

四、深化思政课改革建设

8. 打造思政课“金课”。制定出台《新时代山东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行动方案》。组织开展2020年全省学校思政课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建设，开展大中小学思政课“金课”评选，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9. 深入推进“同城大课堂”项目。加大调度督促力度，推动济南、青岛、烟台、威海、泰安等地“同城大课堂”实现新生全覆盖，指导其他各市各高校选准主题历史事件，组织优秀师资集体备课、集中授课，切实增强学生的获得感。

10. 提高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建设质量。聚焦“建设马克思主义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坚强阵地”，扎实推进全省第一批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示范思政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组织开展考核，实现有序退出、优胜劣汰。

五、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

11. 推进高校专职力量配备达标。加大督促督导力度，抓好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配备，并将配备情况纳入对高校的年度绩效考核和党建工作考核，推动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师生比年底前基本达标（国家规定标准1:350和1:200）。

12. 完善队伍建设制度体系。制定出台《新时代山东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专项访学交流计划，建立全省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白

皮书制度。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实施辅导员队伍建设专项计划，开展年度优秀案例评选，进一步深化辅导员家访活动。

13. 加强骨干培养培训。组织开展第二批“山东高校思政课教学名师工作室”、第三批“山东高校辅导员领航工作室”（原名称“山东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和中小学思政课名师工作室评选立项，制定出台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对上一批工作室进行考核验收。举办全省高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比赛和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学比赛，开展“山东学校思政课教师年度人物”“山东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举办4至5期全省高校思政课教师、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队伍专题培训班和实践研修班，做好全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

14. 加大政策激励力度。制定出台《山东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津贴发放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每人月均1000元设立，纳入绩效工资管理。推动各市探索设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制度。将高校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和辅导员绩效工资落实情况纳入对高校的年度绩效考核和党建工作考核，推动政策全面落地。